

## 手稿整理

### 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系列(六)： 《周官成立之時代及其思想性格》自序

陳惠美\*、謝鶯興\*\*

1980 年 1 月 17 日、18 日發表〈《周官的成立時代及其思想性格》自序〉，見《華僑日報》。<sup>1</sup>但目前未能取得此篇文章，僅能先依據剪報黏貼在大張白紙上的文章，所作修改前的內文進行對照。

現存手稿兩件。第一件是由他人謄稿在 400 字稿紙，再經塗抹修改，篇名題「周官的成立時代及其思想性格自序」，稱為手稿一。

第二件是將發表在刊物上的文章剪下，貼在大張白紙上，再進行修改的，稱為手稿二。又收入《徐復觀最後雜文集》，篇末標示 1 月 24 日，發表於《華僑日報》。

此份文件，右側白紙上用硃筆，由上至下寫了幾行字，第一行為「6」。第二行為「文內(註一)(註二)同正文字體」。第三行為「『註一……』『註二……』(以上兩個字並排)排在序文中(直稿排)，字體 6 正及低二個字，同正文」。

篇名的「自序」二字，硃筆畫線寫著「二正」，作者名字「徐復觀」三字，硃筆畫線寫著「三方」，據《徐復觀最後雜文集》篇末標示，可能是先送到《華僑日報》打出樣稿，再經徐教授的修改，標示發表時所要使用字體的代碼。

再參酌本書第三件由他人謄抄的清稿，第一頁「目錄」，「目錄」二字上方硃筆寫「二正」；第一節「一、引言」到「十六、周官中的教化思想」天頭畫線寫著「X 正」；「二、以官制表達

---

\* 陳惠美，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。

\*\* 謝鶯興，東海圖書館退休館員。

<sup>1</sup> 按，本篇僅見剪報貼在大張白紙，再進行修改的稿件，未見任何出處標誌的文字。又，《徐復觀最後雜文集》，篇末標示 1 月 24 日，發表於《華僑日報》。

政治理念的思想線索」天頭畫線寫著「靠角點」；「十六、周官中的教化思想」分為兩個單元：「1.萬民的教(教育)化」與「2.貴族的教化」兩行天頭寫著「老五」等等現象，〈自序〉的手稿二，或如上述的推測。

又，1981年9月曾在《明報月刊》第189期發表〈答陳勝長先生「周官非古文質疑」〉，收入《中國思想史論集續篇》，可供參考。

### 【自序】<sup>2</sup>

《周官》的成立年代及其思想性格，是爭論了約兩千年之久，而尚未獲得解決的問題。但不僅從經學史思想史的立場，要求這一問題的解決；更因為它牽連之廣，影響之大，在研究中國古典的途程上，也要求這一問題的解決。我這篇長約十萬字的文章，是為了解決此一問題而寫出的。當然這可能只是我主觀地願望或者說是野心。

「《周官》乃王莽劉歆們用官制以表達他們政治理想之書」的結論，似乎前人已提出了一半，即是，【宋代已有人說】<sup>3</sup>此書是劉歆偽作以獻給王莽的，而我僅把王莽在此書得以【成立】<sup>4</sup>所佔的分量加上。但我所運用的論證方法，不是前人所曾涉及，因而我的結論，可以說是完全建立在新基礎之上。不是如此，我便不會費力寫這篇文章。

首先，我從零散的材料中，發現它們共同的目的--【用官制表達政治理想的共同目的】<sup>5</sup>，因而發現它們相互間的內在關連。更由此以發現這些材料，是思想史中自成系統的一個支派；並且發現這一系統的支派，由戰國末期起，在歷史中繼續發展，一直發展到《周官》的出現而達到高峰，得到總結。由思想【系統的發展】<sup>6</sup>所證明的周官成立的時代，是無法提早或拉遲的時代。

---

<sup>2</sup> 按，專書此篇名2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周官的成立時代及其思想性格自序」15字。

<sup>3</sup> 按，專書此6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宋人已說」4字。

<sup>4</sup>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一作「成立中」3字。

<sup>5</sup>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4字，手稿一作「用官制」3字。

<sup>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5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發展系統」4字。

其次，我素不信任以簡單抽樣的方式來論定一人或一書的思想；也不太信任以幾個字或幾句話來論定古書的真偽或其年代的先後；除非幾個字或幾句話可以發生籠罩全局的作用。爲了確實把握《周官》的思想，便努力把握《周官》全書的結構，及其時代的背景。同時，《周官》全書的結構及其時代背景，也成爲《周官》得以成立的時代的證明。所以我是運用系統地，集體地材料，來作我論證的根據，前人沒有下過這種工夫。正因爲如此，所以全文的辯論，僅限於馬融、許慎、鄭玄、賈公彥，而附帶及於朱元晦、【孫詒讓、】<sup>7</sup>皮錫瑞、廖平及錢穆，其他千餘年中紛紜之見，【則同者】<sup>8</sup>聽其自同，異者聽其自異，【不復特加論列】<sup>9</sup>。

※ ※ ※

【爲了避開】<sup>10</sup>授課時間的干擾，本文動筆於一九七九年四月之末，至九月初始寫成初稿；又花了一個多月的整理時間。因爲牽涉太多，自知其中難免錯誤，所以要友人劉殿爵教授，爲我過目一遍，【我知道他】<sup>11</sup>對先秦及西漢的重要典籍，都做了細密地研究工作，而又是肯向朋友提出不同意見的學者。這篇自序，待他過目提出意見後才動筆的原因在此。我在文章中引用了《國語·齊語》的材料；他把〈齊語〉和《管子》的〈小匡篇〉作了一個字一個字的對比，認爲〈齊語〉〈小匡〉，都是根據一種共同材料的來源，不是誰鈔襲誰的，而以〈小匡篇〉較多保存了材料的原來面貌；這一觀點，【和我的說法稍有出入】<sup>12</sup>，而他的論證更爲細密。但他對我認爲〈齊語〉較〈小匡〉爲有條理，所以我引用〈齊語〉而未引用〈小匡〉的意見則完全相反。經他的細心對比，〈小匡〉的條理實較〈齊語〉爲優；他的意見是絕對正確的；我藉此機會加以更正。所以不再將原文變動，固然是因爲這不牽涉到基本論點；尤其是我要保存

<sup>7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人名的 3 字，手稿一、論文無。

<sup>8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同者」2 字。

<sup>9</sup>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一作「不復特加論列論」7 字，但手稿此處原有「**■■■■**論」5 字遭塗抹，剩下「論」字，應是塗抹未盡之字。

<sup>1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因爲避開」4 字。

<sup>11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因爲他」3 字。

<sup>12</sup>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9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論文作「和我大體相同」6 字。

原貌，以警惕自己落筆的【不可輕率】<sup>13</sup>。此外，還是正了些字句上的遺誤。

※ ※ ※

我指出王莽們在作《周官》時，用了些奇字、僻字乃至自造了些字，許慎因誤推《周官》為古文，遂援引以作原形原義的說明，「率多顛倒不可信」。劉教授針對此點，【提供我】<sup>14</sup>所忽略的顧實〈重考古今偽書考〉中，與我意見恰好相反的一段材料，使我有再加反省的機會。【因這一點，】<sup>15</sup>可能引起更多的爭端，所以現將顧氏的說法鈔在下面，以便加以考查。顧氏說：「《周官》最多有他書不用之古字，【如𨾏】<sup>16</sup>，暴字；【𨾏】<sup>17</sup>，副字；【灋】<sup>18</sup>，法字；【𨾏】<sup>19</sup>，漁字；【𨾏】<sup>20</sup>，拜字；【筭】<sup>21</sup>，筮字；【𨾏】<sup>22</sup>，風字；【𨾏】<sup>23</sup>，原字；【𨾏】<sup>24</sup>，礦字；【𨾏】<sup>25</sup>，樞字；【𨾏】<sup>26</sup>，彊字等。求諸《說文》，【𨾏】<sup>27</sup>，古文副；【灋】<sup>28</sup>，古文法；【𨾏】<sup>29</sup>，古文原；【𨾏】<sup>30</sup>，古文礦；【𨾏】<sup>31</sup>乃彊之本字；惟【筭】<sup>32</sup>，古文筮作

<sup>13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不容易」3 字。

<sup>1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3 字，論文作「提供我們」4 字。

<sup>15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無。

<sup>1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如□」1 字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2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【簠】<sup>33</sup>而稍異。而【𧇧𧇨𧇩】<sup>34</sup>三字則無有也。更求諸鐘鼎文，【𧇪】<sup>35</sup>見〈寅簋〉（《博古圖》），【𧇫】<sup>36</sup>見【沈】<sup>37</sup>兒鐘（《古【籀】<sup>38</sup>補》），【𧇬】<sup>39</sup>見〈石鼓〉，【𧇭】<sup>40</sup>見〈季加匜〉（《薛氏》），〈伯角父敦〉（《積古》），【𧇮】<sup>41</sup>見〈孟鼎〉【（《薛氏》）】<sup>42</sup>，【𧇯】<sup>43</sup>尤鐘鼎中所習見。且殷契中有𧇰即【𧇱】<sup>44</sup>字（羅振玉《殷墟書契考釋》）；此所發見，愈足令人狂喜不置……自非《周官》一書，早作於西周之世，烏得有此乎」。

按〈寅簋〉之【𧇪】<sup>45</sup>字即暴之本字，後假暴爲之，暴行而【𧇪】<sup>46</sup>廢。又〈石鼓文〉的原字作【𧇬】<sup>47</sup>，漢人未見〈石鼓〉文，但《古【籀】<sup>48</sup>補》收有五字，《古【籀】<sup>49</sup>補二》收有十一字，《金文編》收有六字。《詩經》中已以原代【𧇬】<sup>50</sup>，原行而【𧇬】<sup>51</sup>廢。若僅就此二字而論，當可爲顧氏之說作證。但若與顧氏所舉其他【各字關連】<sup>52</sup>在一起加以考查，則《周官》的【𧇪】<sup>53</sup>字，【𧇬】<sup>54</sup>字，只能算是他們所用的西漢時代【的

<sup>3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3 字，論文作「□□□」，即空三格無字。

<sup>3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𧇫」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3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𧇭」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2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論文無。

<sup>4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3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4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二作「名字關連係」5 字，論文作「名字關係」6 字。

<sup>5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僻字】<sup>55</sup>。《周官》中有【𩚑】<sup>56</sup>人之官。〈【沈】<sup>57</sup>兒鐘銘〉「【𩚑】<sup>58</sup>以【𩚑】<sup>59</sup>喜」的【𩚑】<sup>60</sup>字「讀吾」（《彝銘會釋》一上），從原文看，其非漁字甚為顯然。《說文》十一下「【𩚑】<sup>61</sup>，捕魚也。從魚魚，從水。漁篆文【𩚑】<sup>62</sup>，從魚」。《古籀補》從〈石鼓文〉及〈通敦〉收有兩漁字，下從又，「以手捕魚也」。【契文】<sup>63</sup>中有不少漁字，且亦有變形，但決無以【𩚑】<sup>64</sup>為漁。《說文段注》【𩚑】<sup>65</sup>字下謂「《【周禮】<sup>66</sup>》當從古【作魚人】<sup>67</sup>（按契文已有漁字，此說非是），作【𩚑】<sup>68</sup>者【近之】<sup>69</sup>；【作𩚑】<sup>70</sup>者非也」。【可見】<sup>71</sup>《周官》以【𩚑】<sup>72</sup>為漁，係來自他們因好奇而認錯了字。正證明他們用此字時與古文之時代相去甚遠。

顧氏援羅振玉之說，認為契文中【𩚑】<sup>73</sup>字即《周官》中所用的【𩚑】<sup>74</sup>字，以證明【𩚑】<sup>75</sup>字乃風字的古文，事實上恰恰相反。顧氏所提出的

<sup>54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5</sup>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3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僻字」2字。

<sup>56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7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8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59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60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61</sup>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1字，手稿二、論文作「漁魚」2字。

<sup>62</sup>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1字，手稿二、論文作「漁魚」2字。

<sup>63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2字，論文作「網文」2字。

<sup>64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65</sup>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1字，手稿二、論文作「漁魚」2字。

<sup>66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2字，論文作「吸禮」2字。

<sup>67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3字，論文作「非魚人」3字。

<sup>68</sup>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69</sup>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作「次之」2字，論文作「沉之」2字。

<sup>70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2字，論文作「非□」字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1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2字，論文作「正可見」3字。

<sup>72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3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4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5</sup>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1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是契文中的鳳字。羅振玉《殷墟書契考釋》謂「考卜辭中諸鳳字，誼均爲風。古金文不見風字。《周禮》之【觀】<sup>76</sup>，乃卜辭中鳳字之傳訛」。這分明說《周官》作者認錯了字。

《說文》九下「礪，銅鐵樸石也，從石黃聲，讀若【礪】<sup>77</sup>。【𠄎】<sup>78</sup>古文礪(按當作礪)，《周禮》有【𠄎】<sup>79</sup>人」，《【段注】<sup>80</sup>「按《周禮【鄭注】<sup>81</sup>》云，𠄎之言礪也。《賈疏》云，經所云𠄎，是總角之𠄎字。此官取金玉，於𠄎字無所用。……𠄎之言礪，𠄎非【礪字】<sup>82</sup>也」。所以段氏把「𠄎古文礪」兩句刪掉。王筠《說文句讀》「竊疑𠄎是壞字」。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「按𠄎者古文卯字(《【段注】<sup>83</sup>》同)，《周禮》借卯爲礪」，鄭、賈、段、王、朱，皆未嘗以𠄎即礪字，更何有於𠄎爲礪之古文。作《周官》者誤用𠄎字，許慎據以爲古文，此正許爲《周官》所欺之一例。

因《周官》用【𠄎】<sup>84</sup>字，《說文》四下遂以【𠄎】<sup>85</sup>爲籀文副，可謂全無證驗。至【籩】<sup>86</sup>兩字，我在本文中已指出其誣。

法字已見於《書》的〈呂刑〉，至戰國時代特爲流行。《周官》不用法而用【灋】<sup>87</sup>，許慎因以【灋】<sup>88</sup>爲本字。《說文》十上「【灋】<sup>89</sup>，刑也」。顧氏因以〈孟鼎〉之【灋】<sup>90</sup>字爲證。而不知【灋】<sup>91</sup>乃古廢字。《孟鼎》

<sup>7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7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8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段誌」2 字。

<sup>8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鄭誌」2 字。

<sup>82</sup>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論文作「礪字」2 字。

<sup>8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段誌」2 字。

<sup>8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8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8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□□」，即空二格無字。

<sup>8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8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8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「【灋】<sup>92</sup>保先王」，此廢字訓大；《爾雅·釋詁》「廢大也」。「勿【灋】<sup>93</sup>朕命」，用廢之本義。〈師酉敦〉的「勿【灋】<sup>94</sup>朕命」，有的人逕將【灋】<sup>95</sup>字隸定爲廢。【後人有的以灋爲法，這是因爲受到《說文》的影響】<sup>96</sup>。而《說文》則是許氏爲《周官》所欺。

因《周官》以【疆】<sup>97</sup>爲疆，於是《說文》十三下「【疆】<sup>98</sup>界也」。十二下「疆弓有力也」，顧氏遂以【疆】<sup>99</sup>爲疆的本字。契文只有【疆】<sup>100</sup>字，但李孝定《甲骨文字集釋》頁四〇三五著錄【疆】<sup>101</sup>字而不著錄疆字，契文中何嘗有【疆】<sup>102</sup>字。我把《【攷古錄金文】<sup>103</sup>》中的疆字約略統計了一下，弓旁在左的(即疆)，不計重文，三十五字(註一)，弓旁在右的三字(註二)；變體一字(〈齊侯壺〉)；沒有弓旁的(即【疆】<sup>104</sup>)一字(〈伯角父敦〉)。從全般情況看，契文的【疆】<sup>105</sup>，演變而爲金文的疆，故絕無可疑的疆是本字。古代以弓量地，故【從弓】<sup>106</sup>；把弓旁寫在右及沒有弓旁，這種移動與增減，乃金文中的常例。《周官》作者，昧於字源，不知疆字從弓之義，遂去弓而以【疆】<sup>107</sup>爲疆，許慎遂爲其所欺，更對疆字作

<sup>9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6</sup> 按，專書此 19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論文作「這是因爲受到《說文》的影響而來的錯覺，其例頗多」20 字。

<sup>9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9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疆」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5 字，論文作「禾古錄全文」5 字。

<sup>10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0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弓」2 字。

<sup>10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

望文生義的解釋。

注一：〈番君鬲〉〈虢季氏敦〉〈叔夜鼎〉〈文姜彝〉〈虢文公鼎〉〈鄭伯匝〉〈蘇公子敦〉〈【齊侯匝】<sup>108</sup>〉〈正考父鼎〉〈喪史【鉞】<sup>109</sup>〉〈口叔朕鼎〉〈豐伯車父敦〉〈陳子匝〉〈叔父家【簠】<sup>110</sup>〉〈【封】<sup>111</sup>仲敦蓋〉〈叔【嬭匝】<sup>112</sup>〉〈中師父鼎〉〈叔朕【簠】<sup>113</sup>〉〈【陳公子獻】<sup>114</sup>〉〈師旦鼎〉〈【郟公敦蓋】<sup>115</sup>〉〈【弅】<sup>116</sup>仲【簠】<sup>117</sup>〉〈師湯父鼎〉〈史頌鼎〉〈叔氏寶林鐘〉〈【趯】<sup>118</sup>尊〉〈【邾】<sup>119</sup>公華鐘〉〈師【奎】<sup>120</sup>父鼎〉〈曾伯【夔簠】<sup>121</sup>〉〈虢子盤〉〈宗周鐘〉〈兮田盤〉〈頌敦〉〈不【夔】<sup>122</sup>敦蓋〉〈齊侯壺蓋〉

注二：〈叔單鼎〉〈【邕子獻】<sup>123</sup>〉〈庚午口〉

《周官》以【攆】<sup>124</sup>爲拜，於是《說文》十二上「【攆】<sup>125</sup>首至地也。」  
【顧氏謂】<sup>126</sup>「【攆】<sup>127</sup>尤鐘鼎中習見。」但我把《【攆】<sup>128</sup>古錄金文》中

<sup>108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齊侯匝」3 字。

<sup>10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2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嬭匝」，論文作「□匝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4 字，手稿二、論文作「陳公子獻」4 字。

<sup>11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論文作「都公敦蓋」4 字。

<sup>11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1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□□」，即空二格無字。

<sup>12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二、論文作「邕子獻」3 字。

<sup>12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顧氏遂謂」4 字。

<sup>127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28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的拜字，約略統計了一下，大體上可隸定為拜字的共二十五字(注一)其變形不與拜字太相似的四字(注二)。可是決找不出一個字可隸定為【攪】<sup>129</sup>字的。我不能推斷《周官》何以用此怪字，《許慎》遂為其欺。

注一：〈師旦鼎〉〈【攪】<sup>130</sup>卣〉〈史懋壺〉〈吳生鐘〉〈李【嬭】<sup>131</sup>鐘〉  
 〈匡簠〉〈受尊〉〈伯裕父鼎〉〈師遽尊〉〈【耜】<sup>132</sup>田鼎〉〈大鼎〉  
 〈望敦〉〈師【餘】<sup>133</sup>敦蓋〉〈吳彝蓋〉〈寰盤〉〈【師酉敦】<sup>134</sup>〉  
 〈揚敦〉〈大敦蓋〉〈善鼎〉〈頌壺〉〈頌敦〉〈卯敦蓋〉〈不【斲敦】<sup>135</sup>蓋〉〈齊侯壺蓋〉〈孟鼎〉

注二：〈康鼎〉〈師晨鼎〉〈【录】<sup>136</sup>伯戒敦〉〈齊侯壺〉

※ ※ ※

顧氏提出的字都檢討到了，此時又接到劉教授寄來補充的材料，都是有關《周官》以馭為御，《說文》因以「馭古文御，【從又從馬】<sup>137</sup>」的。我在附注中認為契文金文中，並無「【從又從馬】<sup>138</sup>」的馭字；劉教授特指出《韓非子·難勢篇》中有一馭字，《管子》中兩見，《荀子》中八見，又把周法高《【金文詁林】<sup>139</sup>》有關御字的部份影印給我。過去只有人指出，僅《周官》及《尚書》偽〈古文五子之歌〉「若朽索之馭六馬」兩處用馭字，而劉教授則更多指出三處，由此可見他讀書的細密。但《古籀補》收有十八個御字；《古籀補二》收有九個，《金文編》收有二十三個，《後編》收有二十一個，《金文詁林》收有三十二個，其中當然有的是互

<sup>12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0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1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3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4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3 字，論文作「師曾敦」3 字。

<sup>135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6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37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又从馬」4 字。

<sup>138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又从馬」4 字。

<sup>13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論文作「金文詁林」4 字。

相重複。此字最大的演變是契文及早期金文沒有【從馬】<sup>140</sup>的；後期金文則出現有【從馬】<sup>141</sup>的御字，但斷乎沒有「【從馬從又】<sup>142</sup>」的馭字。因《說文》的影響力太大，有的人便把本不是【從馬從又】<sup>143</sup>的御字，也隸定為【從馬從又】<sup>144</sup>的馭字。例如李孝定《甲骨文字集釋》頁五八三收有四十五個御字，其中沒有一個是【從馬從又】<sup>145</sup>的。但不僅李氏引董彥堂氏「馭同御」之說，他自己解釋《殷虛書契菁華》一·一·的一條，卜辭時，亦將【𠂔】<sup>146</sup>字隸定為馭。其由《說文》而來的錯覺，又何待言。這種情形，真是【不可】<sup>147</sup>一二數。

《周官》和《說文》，都是影響力很大的兩部書，入唐後尤為顯著，馭字既不似《周官》中其他怪字的繁複，【它亦】<sup>148</sup>因此兩書之顯著而顯著，乃情理之常。於是鈔書刻書著書的人，對馭御兩字，可隨意運用，亦情理之常。《韓非子·難勢篇》有九個御字，八個用的是御字，一個用的是馭字，我以為這是鈔書刻書時的問題，《管子》《荀子》上的馭字，也是如此。這種情形，和契文金文中的御字關連在一起考查，應當可以得到結論，否則五經《論》《孟》中的御字用得很多，何以除《偽古文尚書·五子之歌》外，竟無一馭字，更加以《【易】<sup>149</sup>》《尚書》《儀禮》《春秋經》《論語》，漢代是皆有古文的。

※ ※ ※

去年十一月，看到上海中華書局出版的《文史》第六輯，【第一篇】<sup>150</sup>是【顧頡剛的】<sup>151</sup>〈周公制禮的傳說和周官一書的出現〉的文章；顧氏

<sup>14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」2 字。

<sup>141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」2 字。

<sup>142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从又」4 字。

<sup>143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从又」4 字。

<sup>144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从又」4 字。

<sup>145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从馬从又」4 字。

<sup>146</sup> 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一、手稿二作「𠂔」字，論文作「□」，即空一格無字。

<sup>147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不可以」3 字。

<sup>148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一作「亦」字。

<sup>149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1 字，論文作「編」字。

<sup>150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此 3 字，手稿一、論文作「第一章文章」5 字。

這篇文章，寫得比較平實，可惜他所下的工夫不深，材料的把握不夠，對材料的條理不密，運用的方法更不周衍。尤其是對許多與他的結論不能相容的具體材料，依然使用疑古派「懸空斷案」的傳家法寶，說句「在散亡之餘，為漢代的儒家所獲得，加以補苴增損，勉強湊足了五官」，便交代過去了。他根本不了解《周官》官制的結構，不是他人所能湊數的。他也看出「《周官》明明是法家之書」，但他沒有看出這是經過桑弘羊財經政策以後的法家之書，也沒有說明既是法家之書，何以又言禮樂，又言教化。他因《周官》的地方政治組織受了管仲內政寄軍令的大影響，便說「《周官》我敢斷定是齊國人所作」；但他不知道管仲的內政寄軍令，與官制無關；而《周官》則是與官制連繫在一起，因而同中有異。更不知道《周官》與《周書》的關係，而《周書》可能是出於晉人之手。他從《孟鄰堂文鈔》看到楊椿「是書非周公作也，疑其先出於文種、李悝、吳起、申不害之徒」的幾句話，而驚嘆地說「我們讀了這幾句話，真像獲得了打開千年鐵門的一把鑰匙，知道這原是一部戰國時的法家著作」；他根本不知道《管子》一書，僅有兩篇是法家的性質，戰國法家【盛於衛晉】<sup>152</sup>；若以法家思想為論斷的主要根據，何以又「敢斷定是齊國人所作」？同時為什麼不從《周官》本身去找打開鐵門的鑰匙，【却】<sup>153</sup>會由楊椿幾句泛泛的話，便得到鑰匙？幾十年來的風氣，研究者不深入到基本材料的堂奧，【讓基本材料自己講話，】<sup>154</sup>只在基本材料的外面，道聽塗說，【便】<sup>155</sup>越說越支離了。不過我深為此書可惜，假定顧氏這篇文章，在文化大革命中提出，則顧氏寫文章時所流露的態度，當與現時不同，而《周官》必然從三禮所陷的地獄中冒出來，轟轟烈烈一番，受到最大地尊寵；因為這比從《鹽鐵論》中弄手腳以捧桑弘羊的法家，【要容易】

<sup>151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顧頡剛氏」4 字。

<sup>152</sup> 按，手稿一、手稿二、專書此 4 字，論文作「盛於衛」3 字。

<sup>153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讓《周官》自己講話，却」8 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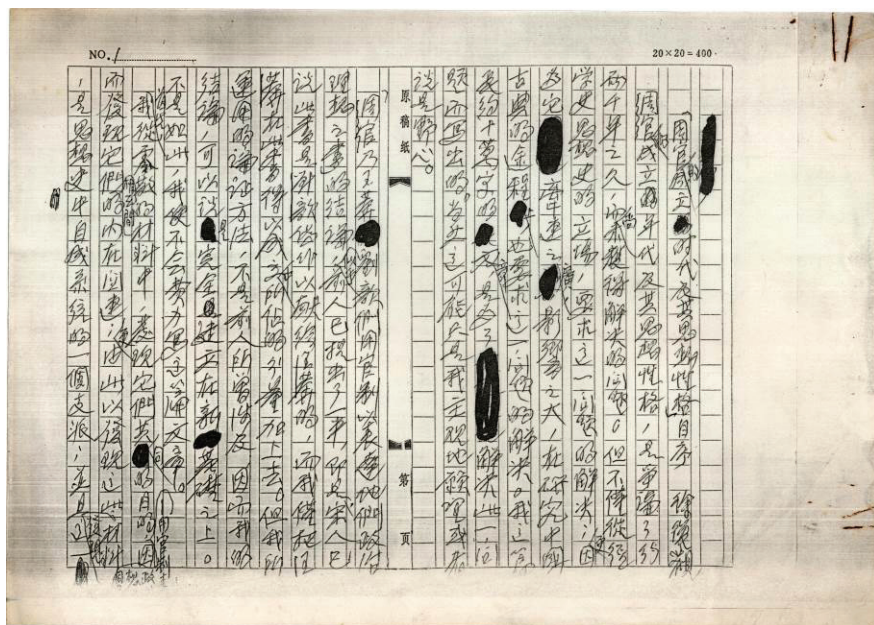
<sup>154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9 字，手稿一無。

<sup>155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一作「這便」2 字。

<sup>156</sup>而有效得多了。從另一【方面講】<sup>157</sup>，假定不是中國經過了三十年實踐的深刻而廣大地教訓，我便不可能對這部書有毫無瞻顧地客觀了解。不是古為今用的問題，而是「時代經驗」，必然在古典研究中發生偉大地啓發作用的問題。

我的這篇長文寫得有些汗漫，這一方面是因為我想能在繁複的關連中盡其曲折；另一方面又想把若干應當單獨解決的問題，在這篇文章中提出若干解決的端緒，供他人作進一步研究時的參考。而最重要的，則是我現在已真正老了。「筆意不如當日健，鬢邊應有雪千痕」，宋人這兩句詩，是用來嘆息他朋友的衰老，而我現在却常常想起這兩句詩來【自己嘆息】<sup>158</sup>自己。因此，不管我有如何的自信或野心，錯誤必所難免，希望能得到通人碩彥們的教正。對劉殿爵教授的幫助，應捧上無限的謝意。

一九八〇年一月十日於九龍寓所



<sup>156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更容易」3 字。

<sup>157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一作「方面講」3 字。

<sup>158</sup> 按，手稿二、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一作「嘆息」2 字。